

证券代码：600017
债券代码：143356
债券代码：143637

股票简称：日照港
债券简称：17日照01
债券简称：18日照01

编号：临2018-034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17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称“本公司”、“公司”）在山东省日照市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期，经公开招标，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港湾”）中标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日照港裕廊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廊公司”）部分港口工程项目。同时，在前期招标采购的基础上经价格谈判，山东港湾的控股子公司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达重工”）承建了本公司部分船舶采购项目，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和《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山东港湾及港达重工中标并承建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相关项目，关联交易合同累计金额已达到并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需要按照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山东港湾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截至目前，日照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43.51%的股

权。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关联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港湾始建于1993年，为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金19亿元，法定代表人为丁兆宽。

主要经营范围为：土石方爆破、水下炸礁与拆除工程（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压力管道安装（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起重机械安装、维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港口设施维修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预拌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建筑设备安装；机电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港湾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10余项资质。

2、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港达重工是由山东港湾与日本中和物产株式会社于2007年共同出资设立的中日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7,500万元，法人代表为徐延国。山东港湾持股比例为60%。

主要经营范围为：造船业务（3万吨级及以下）；修船业务；旧船改造和维护；船用机械制造；钢结构工程；贸易代理（以上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港达重工拥有壹级Ⅲ类钢质一般船舶和一级钢质渔船的生产资质，乙级钢质渔业船舶设计资质及海洋渔业平台设计建造资质，为山东省海洋渔业装备研发制造基地。公司具备年建造3万吨级及以下各类船舶30艘、年修理20万吨级及以下各类船舶

30艘的生产能力。公司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并通过了CCS、GL、BV、ABS认证。

三、中标合同及金额

序号	合同名称	建设方	中标方	合同金额 (万元)	工期
1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 艘 4412KW 全回转拖轮船体及配套设施购置合同	本公司	港达重工	3,261.00	11 个月
	采购类小计			3,261.00	
2	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 #15 泊位工程施工合同	本公司	山东港湾	35,394.19	244 日历天
3	日照港轮驳公司趸船改移工程施工合同	本公司	山东港湾	142.76	30 日历天
4	日照港石臼港区南区部分简易堆场工程施工合同	本公司	山东港湾	268.44	30 日历天
5	日照港石臼港区西作业区西 #6 泊位兼顾散粮作业技术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裕廊公司	山东港湾	649.33	90 日历天
	施工类小计			36,454.72	
	合 计			39,715.72	

四、合同主要内容

(一)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 艘 4412KW 全回转拖轮船体及配套设施购置合同
采购 4412KW 全回转拖轮 2 艘及配套设备。

(二) 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15 泊位工程施工合同

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15 泊位工程施工，包括码头主体、疏浚、地基处理及回填、堆场、给排水及消防、供电照明、灌注桩、轨道梁及皮带机基础工程，信息与通信，监控等工程施工。

(三) 日照港轮驳公司趸船改移工程施工合同

将轮驳公司布置在岚山港区中区和石臼港区东区的 2 艘趸船调整至岚山港区中区应急设备库东侧海域（岚山港区#1、#2 液化泊位北侧），配套建设相关供水、供电、照明等设施，同时兼顾应急物资的装船出运功能。

(四) 日照港石臼港区南区部分简易堆场工程施工合同

日照港石臼港区南区部分简易堆场工程，对拟建区域进行土方回填、整平、碾压，形成简易堆场。具体施工区域为：

- (1) 港南十路以南、港西七路以西，面积为 5.04 万 m²，回填土方 26712m³；
- (2) 港南十路以南、港西七路以西，面积为 4.76 万 m²，回填土方 35700m³；
- (3) 港西十一路以西、港南二路以南，面积为 1.86 万 m²，回填土方 12600m³；
- (4) 港西十一路以西、港南六路以南，面积为 1.2 万 m²，回填土方 5960m³。

(五)日照港石臼港区西作业区西#6 泊位兼顾散粮作业技术改造工程土建施工合同

西#6 泊位带斗门座式起重机陆侧轨道及基础施工、锚定、顶升和防风拉索等设施基础施工、配套辅件购置及安装、输送机栈桥、输送机驱动装置及转载站基础施工、码头面及路面恢复、西 6#泊位码头原有坡道回填以及本工程给供配电、给排水、消防系统涉及的管线管沟施工等内容。

五、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依据招标、谈判结果确定中标方及合同金额。合同的签署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六、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情况

(一) 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会议召开前审议了该项关联交易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与山东港湾之间的关联交易采取社会公开招投标方式定价，能够保证公开、公平、公正。上述关联交易内容真实，程序合法、有效，能够保证定价公允，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蔡中堂、刘国田、高振强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三) 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将上述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能促进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和行业竞争力的提升，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合理，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事项。

(四)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议案。

(五)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合同签署情况

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公司及裕廊公司与山东港湾在本次董事会前分别就岚山港区南作业区#15号泊位工程及石臼港区西#6泊位兼顾散粮作业技术改造工程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并附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合同生效条款。后续，公司及裕廊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根据工程建设需要，与港达重工和山东港湾就其他中标事项签署相关采购及施工类合同。

八、上网文件

(一)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九、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